

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

舟教科规划办〔2017〕15号

舟山市教科规划办关于 2018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县（区）教科室、市属学校：

2018年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即将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课题类别

1. 规划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1年）
2. 体卫艺专项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1年）

二、申报课题条件

1. 从事教科研工作的各级各类人士通过所在科研管理单位和地市教科规划办申报。

2. 体卫艺专项课题，限从事体卫艺教育教学工作的专业人士申报，级别和管理与省教科年度规划课题相同。此课题不接受高校教师申报。

3.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受理：

(1) 申报人不是课题主持人或不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的；

(2) 课题的申报人（负责人）为两人以上的；

(3) 一个人同时申报两项或两项以上的；

(4) 正在承担省规划各类课题而未结题的；

(5) 同一课题已在其他厅级及以上课题中立项的。

三、申报材料与截止时间

本次申报材料只送交课题方案，一式 3 份。研究方案应按规范要求设计，字数为 5000 以内（用电脑打印），并包含以下内容：1. 选题：选题的意义和价值，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2. 内容：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主要内容、研究方法和重点难点分析。3. 预期价值：本课题理论创新程度或实际价值，成果可能去向。4. 前期准备：为本课题研究已作的前期准备工作（已收集的数据，进行的调查研究，完成的部分初稿等），课题负责人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和参考文献（各限填 10 项）。县（区）及市属学校统一递交汇总表（按省规划、省体艺排列），方案于 11 月 6 日前上交舟山教育学院教育科研科，并将汇总表发到邮箱：511748015@qq.com。

课题申报不限名额，原则上以 2018 年市立项课题及品牌孵化申报项目优先。教科规划办组织专家评审后公布推荐名单，并上省教科课题管理平台申报。

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2017 年 10 月 20 日

舟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10 月 20 日印发

附： 市属学校、县（区）2018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序号	课题名称	负责人	单位	课题类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